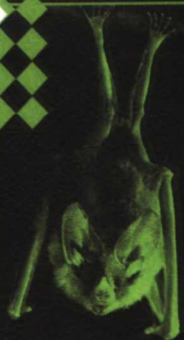


绿蝙蝠丛书

主编 刘毅

雾中



阿真著

悬疑小说系列

群众出版社



阿真著

雾中丽人

群众出版社 ○ 2003 ·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雾中丽人/阿真著.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03.8

(神秘悬疑小说系列/刘毅主编)

ISBN 7-5014-2925-1

I. 雾… II. 阿… III. 侦探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23581 号

神秘悬疑小说系列

雾中丽人

阿真 著

责任编辑/闫晓玲

封面设计/尹谓畴

出版发行/群众出版社 电话: (010) 67633344 转

社 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网 址/www.qzcbbs.com

信 箱/qzs@qzcbbs.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京安印刷厂

880×1230 毫米 32 开 8.5 印张 187 千字

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5000 册

ISBN 7-5014-2925-1/I·1238 定价: 13.00 元

内 容 简 介

大雾弥漫的夏日，哑女人刘好婆突然失踪。为寻养母，刘好婆的养子、刑侦警官汪南生展开了一系列调查。一张少女的照片将舅舅汪励铁、市长陈铭凯和日本商人井上次郎相继推上前台。女记者李希的奇遇和日本商人井上次郎的意外死亡，揭开了四十多年前的一幕惨剧……

神秘莫测的人物，扑朔迷离的故事。奇异的构思，循着历史的轨迹，将过去和今天纠葛在一起，铺设漫天浓雾织成一幕无言的悲剧；真实生动的人物形象，使丽人在血光泪影中迷失，浓雾中显现，如石击深潭，于波澜不惊中隐藏着惊心动魄；梦境与现实的结合，描绘出一幅若真若幻的迷离境地，伊人在梦中漂泊，在雾中消逝；悲惨的结局，令人掩卷悲泣；沉重的历史感，让人反思过去，警醒今天，平添无限忧愤的感慨。

这是一部神秘小说。现实生活赋予人物神秘的外衣和神秘的行踪，但撩开神秘的面纱，揭示的却是历史的真谛；这是一部凄美的悲情小说，主人公的不幸遭遇和人世间的人情真情感天动地。

作品以悬念迭起、疑窦丛生的故事情节取胜，其细腻的心理描写和炽烈的情感色彩、优美的叙事风格更具感染力。

绿
蝙蝠
丛
书



神秘悬疑小说系列

目 录

第一章	失踪的刘好婆	(1)
第二章	陷入谜团	(29)
第三章	照片背面的秘密	(52)
第四章	在雾中	(70)
第五章	井上次郎之死	(91)
第六章	夜半惊魂	(112)
第七章	深夜来客	(138)
第八章	汪丽南还活着?	(160)
第九章	李希的奇遇	(179)
第十章	在井上次郎死亡现场的女人	(204)
第十一章	处死井上次郎的理由	(226)
第十二章	永失我爱	(252)

第一章



失踪的刘好婆

刘好婆突然失踪了。这个在沧桑镇生活了四十四年、且从未走出过沧桑镇的哑女人就这么莫名其妙地从沧桑镇消失了。

这件事发生在1990年夏天的一个大雾弥漫的早晨。

刘好婆的失踪，就像一阵狂风从沧桑镇刮过，使整个镇子顷刻间变得锅滚翻天。这一切，也许是那个始终隐匿在黑暗中的刘好婆所始料不及的。偌大的沧桑镇，大街小巷，人们都在谈论着这个话题。这些年，沧桑镇时有某人失踪的事情发生，比如那些因经商赔本欠了债主的钱的人或是侵吞了公家一大笔款子的人，常常会在一个夜晚从镇上悄然消失，并且消失得无影无踪。对此，人们已见得多了，甚至懒得提起。但刘好婆的失踪，却是个例外。

仿佛是在一夜之间，人们突然发现，这个刘好婆是个来路不明的女人，用过世的刘好大爷的弟媳妇刘海媳妇的话



说，她就像是从小地下冒出来的，这么多年过去了，没见过有什么亲戚朋友来镇上看过她，也没听说在这个世界的别处还生活着她的什么亲人。她是日本鬼子投降后的第二年春天来沧桑镇的，据老寿星孙大娘回忆，那是一个大雾茫茫的日子，那雾大得对面不见人。到了傍晚，天还没有黑尽，院子里却已罩上了暗影。在这样的天气里，路上早早地就断了行人。家住镇子南边紧靠官道并且孤身一人的孙大娘，总是早早地就关上那扇破败的院门，黑灯瞎火地偎在炕头上，既寂寞又惊恐地苦熬着时辰。刘好婆就是在孙大娘要关院门的那一刻，出现在她家门口的。“她身穿黑衣黑裤，头上包一块黑手巾，连胳膊腋下夹的那小包袱也是黑布的。这个全身上下一片黑的东西，突然从大雾里闪出来，和我面对面站着，真把我给吓坏了，直以为是撞见鬼了……”孙大娘绘声绘色地说，“我转身就往屋里跑，她却一把拉住我，嗓音尖细地啊啊叫着，我听出这是个哑巴女孩子的声音，才稳住神，站住了脚。她仍是紧紧地拉住我的胳膊，她那手真像铁爪子一样，死死地抓住我不放。见她这样，我就又凑近她，仔细地看了看她的脸。不瞒你说，这个听声音还像个女孩子的女人，那面相可真是三分像人，七分像鬼，大额头凸棱着，两个大眼眶子像两个大黑洞，颧骨刀削一般，腮帮子全塌了进去。如今，我只要一看到农药瓶上印着的那个‘鬼头’，就想起她当时的模样。不过，那会儿仗刚刚打完，到处都是逃难的人，风餐露宿的，你也不能指望他们有个好模样。她从小黑包袱里拿出一张纸让我看。我说我不识字。她就又叫又比画的，一副急煞神样儿。没法子，我只好带上门，和她一起来到镇上的学堂，请学堂里的刘海先生帮着看那张纸上的字。刘海先生说，那纸上写的是：这个哑巴女孩子叫春儿，

她是从东北一个屯子里逃出来的。由于爹妈死得早，她七岁就做了童养媳，前年刚圆房，那个比她大十几岁的丈夫又被日本人的流弹给打死了。丈夫死后，公婆说她是扫帚星，专害男人，成天不是打就是骂，还不给饭吃。她实在无法忍受了，便跑了出来。她一个人无依无靠，实在可怜，望世人能发善心，在她经过你家门口时，给她一碗剩饭充饥，欲能为这个十八岁的哑女子寻个好人家，她父母的在天之灵将不胜感激。刘海先生给我讲完了那张纸上的事，我们俩都掉了泪。我和刘海先生又问了她几句话，发现她虽哑却不聋，耳朵灵着呢！刘海先生说，孙大娘，咱得帮帮她，我说，咱是得帮帮她。于是，当晚我就把哑女孩领回了家。”

孙大娘虽然年轻时就守寡，却有一副古道热肠。

看着这个全身上下一片黑，蓬头垢面，瘦骨嶙峋的哑女孩，孙大娘不由动了恻隐之心，第二天一大早，就来到镇上，找到自己的几个老姐妹，商量着给她物色合适的人家。当时，二战刚刚结束，沧桑镇这个老革命根据地，青壮男人没有上前线打仗的人寥寥无几。这会儿，除了死的伤的，镇上有胳膊有腿的男人全都“名花有主”。女人们挖空心思地想来想去，最后想到了刘海先生的哥哥刘好大爷。

那一年，刘好大爷二十八岁，比她大整整十岁，关键是从前线归来的刘好大爷除耳朵被炮弹震聋外，还让日本人给打坏了双腿和男人的命根儿。从某种意义上说，刘好大爷已经成了废人。人们并不想欺骗这个外来的哑女孩，毕竟，她要和刘好大爷过一辈子，凭着瞒、骗是成不了夫妻的。只是，怎样才能让哑女孩听明白这男人女人都羞于说出口的实情呢？为此，女人们犯了难，还是刘海先生想出了点子，他说，我猜那哑女孩识字，要不，她自己没法讲出来，那张纸



上的字会是谁写的？看她那模样，就挺聪明的。女人们一齐说，那就试试看吧！于是，刘海先生将刘好大爷伤残的情况写在一张纸上，让哑女孩看，她居然看懂了。也许她太想有个家了，看完“征求意见信”后，立刻就点了头。当天晚上，就在镇上几个老女人的陪同下，来到了位于镇子西头的一座孤零零的大房子里，同刘好大爷成了亲。光棍汉刘好大爷家的日子并不好过，但房子却是相当气派的，这里原是南方一个在镇上做药材生意的商人的房产，据说风水好得不得了，那商人买下了方圆几里地的地皮，想建个大庄园，连“仙园”的名字都起好了。战争一开始，商人见买卖难做，便弃房南归，是死是活从此没了音讯。于是，当功臣刘好大爷两手空空地从战场上回到沧桑镇时，镇上主事的人就让他住进了这座闲置的大房子里。

那个叫春儿的哑女孩就这样在来到沧桑镇的第二天，便成了刘好婆。而她的本名春儿至今只有孙大娘和刘海先生两个人记着。

本来，一个女人在镇子上有了丈夫和家，也就算是明正言顺的本镇人了。刘好婆在沧桑镇生活了四十多年，却从来没有真正融进这个群体。这其中主要是她自身的原因。应该说沧桑镇是从来不欺生的。这个古老的镇子由于其特殊的地理位置，三面靠海，两面有码头，所以，几乎就是南来北往的人的聚散地，自古至今，天南海北来的商人小贩不断，不少人在镇上扎下了根。倘若寻根求源的话，根本就没有土生土长的沧桑镇人。但话又说回来，无论人们来自何方，在镇子上住久了，都会像一家人一样亲热地相处，惟独这个刘好婆，也许是语言障碍的缘故，像是生活在另一个世界上，与镇上的人格格不入。战后安定的生活已改变了她的容颜，就

像一块从土中扒出来的美玉，经过仙园雾水的滋润，她出落得越来越好看了。但性情却越来越怪诞。刘好大爷在世时，她几乎是不大出门的，因此，人们在镇子上很少看见她。偶尔，她在镇子上露面了，也是一身黑衣黑裤，两只黑幽幽的眼睛茫然地看着前方，游魂似的从大街上匆匆飘过。

“喂，刘好婆！”女人们迎面跟她打招呼时，她会猛地抬起头，脸上毫无表情地看对方一眼，连“啊”也不啊一声，就往前走了。

她从不串门，就连恩人孙大娘也被她遗忘了。

“她的神经不太正常。”女人们在她的身后议论着。孙大娘听了这些议论，就有些不舒服。她怎么会把一个神经不正常的女人说给功臣刘好当老婆呢？“全是那座房子作的怪！”孙大娘在承认了刘好婆的不正常之后，下了这样的断语。于是，人们的目光一齐聚焦到了仙园那座大房子上。的确，这座建在半山腰的大院落，看上去是仙气十足。三面靠海的沧桑镇本来就多雾，而仙园在一年的大多季节里，总是被或浓或淡的白雾缭绕着，远远看去，真是犹如仙境一般。“仙园是块宝地，可遇上没福之人住着，身上能不招引邪气？”孙大娘很有见地的一番话，从此将刘好婆判了“死刑”，镇上的女人们开始像躲避瘟神那样躲着她和那座大房子了，谁愿意往自己身上引邪气呢？对此，刘好婆像是浑然不觉，仿佛有一种宿命在追逐着她，让她把浑身的“邪气”演绎得淋漓尽致。她出现在大街上时，那身刺眼的黑衣黑裤，那幽暗的眼神，那转瞬即逝隐没在雾中的身影，都告诉人们这是个生活在幻觉中的女人。

年轻的刘好婆就这样开始了她在沧桑镇的新生活……



刘好婆的养子、县公安局刑侦处警官汪南生，从妻子李爱伦打来的电话中得知养母失踪后，当天夜里便匆匆赶回沧桑镇。

“我中午去仙园给她送西瓜，见大门上了锁，心里就有些纳闷。你知道，妈妈是从来不在吃午饭时出门的。到了傍晚，我再去时，大门仍锁着，我就知道是出事了。”李爱伦带着哭音说。

听着妻子的话，汪南生的眼前一片茫然。“她会不会……”他想说会不会是自杀了，但话到嘴边，欲言又止。养母为什么要自杀？她没有自杀的理由啊！可她会去哪儿呢？为什么不打一声招呼，就离开了她生活了四十多年从未离开过的家？

汪南生心乱如麻，但他还是安慰妻子说：“别着急，妈妈她说不定一时兴起，去外地旅游了。现在的老年人不比从前，成天看电视看多了，容易突发奇想。”

“我不相信妈妈会做出这种事，她毕竟是个有残疾的人啊……”李爱伦边哭边说。

汪南生嘴里这样说着，心里却比谁都清楚，养母的失踪是多么严重的事情。他连哄带劝地让妻子睡下后，自己便步出了家门。

天气闷热异常，大雾仍没有散去，街上的路灯和人家的灯光在浓雾中闪着模糊而又惨淡的光。汪南生走在雾中，能听见街两旁乘凉的人们的说笑声，却看不见他们的身影。

沿着通往镇西边的公路，汪南生摸索着来到了被大雾笼罩着的仙园。这里四周是一片萧杀的静寂，浓浓的雾稠得水泄不通，连房前屋后的山林也在浓雾中窒息了，没有一点声响。

汪南生感到了一种说不出的压迫感。他在紧闭的大门口呆立了片刻，两手禁不住摸了摸挂在门上的那把大铁锁。

“妈妈！”他在心里轻轻喊了一声，泪水蓦地涌出了眼眶。是的，他爱养母，就像刘好婆爱他一样。

汪南生真正的人生也是从这座大房子开始的。

那是1948年夏天的一个傍晚，一个自称从河北来的中年妇女，带着一个三岁男孩出现在沧桑镇上。女人挨门乞讨，乞讨到镇西时，女人和男孩的眼睛同时亮了，男孩指着那半山坡在雾中浮沉的房子，惊喜地喊道：“妈妈，看哪！神仙住的地方。”随着男孩的喊声，女人拉起孩子的手，飞快地朝这所大房子跑去。

浓雾中，仙园的大门突然敞开了，一个身穿黑衣黑裤的女人是那么猝不及防地出现在母子俩面前。

“啊啊……”黑衣女人嘴里喃喃着，朝男孩伸出双手。

男孩边偷眼看着那一团黑，边胆怯地躲到了母亲的身后。

“你怎么啦？”母亲问。

“妈妈，我害怕她的衣服。那是死人穿的衣服。”男孩小声说。

黑衣女人的眼里立刻涌出了泪水。

“她在戴孝。孩子，给她死去的男人戴孝。”母亲摸着男孩的头说。

黑衣女人是那么自然地把母子俩领进了家门。

男孩和母亲在这座仙园里住了半个月。到了第十五天头上，母亲对男孩说：“你留在这儿给阿姨当儿子，愿意吗？”

“愿意！”男孩随口答道。如今，他已习惯了阿姨那身黑衣黑裤，更习惯了阿姨的爱抚和大房子里的安适。在河北老



家，他还有个姐姐，家里吃了上顿没下顿，小小年纪，就过开了苦日子，他早就受够了。

就这样，母亲走了，男孩被留在了仙园。

母亲离去的头天晚上，对男孩说：“往后就叫她妈妈，好吗？”

“好。我现在就叫她妈妈。”于是，男孩用清脆响亮的童音喊了一声“妈妈”。

黑衣女人紧紧地把他搂在怀里，哭了。

母亲像是终于丢掉了包袱似的，心安理得地走了，从此再没回来。

黑衣女人却像是突然间捡到了一个宝贝，把那男孩牢牢地捧在手心里，无论她出现在哪里，身边都有这男孩的身影。自男孩来到她的家里后，她在镇上露面的次数一下子多了起来。她时常带男孩到镇子上走走。她拉着男孩的小手，走在大街上，两手总是比画着，嘴里小声地啊啊个不停，似乎有永远也说不完的话。

然而，男孩的出现，并没有改变镇上人对刘好婆精神不正常的看法。男人们依然对她视而不见，女人们则远远地站着，在她的背后指指点点，话题全与那个男孩有关。

小男孩的童年尽管备受刘好婆的呵护，却没有什么幸福可言。一来他是个领养的孩子，二来又生活在这样一个家庭，养母受人歧视，养子岂能幸免？好在镇上的学校比较正规，老师们作风正派，决不允许有欺侮人的事情发生。但那些调皮的男孩子走在放学的路上，还是忍不住要扯一下他的衣服，或是揪一下他的头发，像捏一个软柿子一样地捏巴他。更有一些伶牙俐齿的女孩子，动不动就骂他是“狼吃的羔子”。这是本地骂人最狠的一句话，也就是说，你无爹无

娘，就该让狼吃掉。就连镇上的大人们，对这个小男孩似乎也缺少同情之心。本来，沧桑镇人对小孩子还是宽容的，充满善意的，但偏偏刘好婆在给养子起名字的问题上，又触犯了众怒，她居然不让这个小名叫庆子的男孩姓刘，她给他起了个学名叫汪南生，还给老师们写了一封信说：“这孩子的亲生父亲姓汪，他妈临走时哭着求我别给他改姓……”学校的老师们及刘海先生都表示可以理解，但镇上的人们却认为这是对死去的刘好大爷的不敬，再怎么说明，这孩子是靠着刘好大爷用血肉之躯换来的待遇养大的。为此，刘海媳妇还亲自登门发难，软硬兼施地对刘好婆说：“你既然头上还顶着我哥的老婆的名分，领养的孩子，就该跟我哥姓；再说啦，孩子姓刘，名正言顺，进进出出的，就是咱刘家的人，对他也有好处……”刘海媳妇耍话好话说了一箩筐，都无济于事，那女人一身的邪劲儿，只是一个劲儿地摇头。对这样一个精神不正常的女人，你能怎么样呢？刘海媳妇败下阵后，自然而然地要发动妇女们，对那男孩白眼相加。

汪南生就是在这样一种极其不正常的人际关系中长大的。正是这种特殊的环境，使他倍感养母的爱，深深地体味到养母为了他所受的屈辱和辛酸。

是的，小男孩汪南生的出现，甚至打破了刘好婆曾是多少年波澜不惊的生活，使她突然间成了沧桑镇的“风云人物”。

天晓得是怎么回事，汪南生这个饱受大人和孩子们歧视的男孩，却得到了他的同班同学镇长的女儿李爱伦的青睐。一开始，她只是依仗着父亲罩在她身上的光环，在汪南生受欺负的时候，给予他公正，为他撑腰，发展到后来，这两个孩子就变得密不可分，每天放学后，李爱伦居然舍近求远



地背着书包，天不怕地不怕地到镇西这座充满鬼气的大房子里做作业。不错，李爱伦的功课不太好，这个小女孩看上去，真是一副聪明伶俐的模样，可就是贪玩，脑瓜不往学习上用，按她妈妈的话说，除学习外，她对任何事情都感兴趣。于是，镇长爸爸给她下达了学习指标，期中考试要达到前十名，期末考试要达到前五名。请老师或是学习好的同学辅导功课，这对李爱伦来说是轻而易举的事，有些人还巴不得献这份殷勤呢，可李爱伦偏偏要和汪南生搅和在一起，就让不少人心生妒意，有的同学忍不住当面质问李爱伦。不料，李爱伦却骄傲地一甩小羊角辫说：“我和汪南生在一起，又怎么样？他比你们都强一百倍。还有，汪南生的妈妈可有学问啦！你们的妈妈有几个识字的？有几个能写出这么漂亮的字？”李爱伦说着，就从书包里拿出爸爸送给她的日记本，打开扉页，向同学们展示写在扉页上的四行字：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珍视童年好时光，勤学向上日日新。同学们围拢上来，看着日记本上漂亮的字体，一个个不相信地张大了嘴巴：“这真的是汪南生他妈妈写的吗？李爱伦，你是在骗人吧！就那个黑巫婆、老哑巴，能写这么帅的钢笔字？”大家七嘴八舌地议论着，同学们的话一下子把李爱伦激火了：“我干吗要骗你们！人家汪南生的妈妈是真人不露相，人家那才叫有学问呢！别看她不能讲话，却能写下好多好多古诗。告诉你们吧，在咱们沧桑镇上，我最佩服的人就是汪南生他妈妈——刘好阿姨。”李爱伦大声宣布着，她也是沧桑镇惟一个喊刘好婆是“阿姨”的人。因为，在相处的日子里，这个小女孩发现刘好婆其实还很年轻很年轻。

有“精神病”的刘好婆识几个字会写几个字，在沧桑镇人看来，算不了什么。沧桑镇像刘好婆这般年纪的女人，会写能读的也有那么几个。但能写诗一样的句子，还能把古诗写下来的女人，却是闻所未闻。这太不可思议了，一个童养媳出身的哑女人，怎么可能有这么大的学问？况且，这个刘好婆还生活在东北乡下的小土屯子里，恐怕连学校是个什么样，都没见过，又怎么谈得上受教育呢？沧桑镇的男男女女们，都参与了这场有关刘好婆的“学问”来历的大讨论中。人们越讨论，就越迷惑，越不得其解。

“难道这女人对我们隐瞒了什么？”

“也许她对我们说的都是瞎话？”

话说到这份儿上，就有人开始怀疑刘好婆的出身了。不过，怀疑归怀疑，在没弄清事情的真相之前，是不能轻易下结论的。从童养媳到神经病，到有学问的女人，这对刘好婆来说，身上的反差太大了，这背后隐藏的东西让沧桑镇人又惊愕又害怕。假如刘好婆是一个大地主或是资本家的女儿，更或者说是一个国民党军官的老婆、一个军阀的姨太太，那沧桑镇算是出了大新闻了，她就算是迄今为止隐藏在沧桑镇上最大的阶级敌人，她一下子就完完全全地站到了全镇人的反面，一下子就成了十恶不赦的女人。因为她不仅出身不好，更重要的是她还隐瞒了自己的身份，欺骗了全镇人，嫁给了全镇的大功臣。

“可我怎么端详，她也不像享过大福大贵的人。”孙大娘提示人们说。

“就是嘛，看她那张苦瓜脸，天生就是个童养媳模样。”

人们不禁回忆起刘好婆当年走进沧桑镇时那悲凄的情景，蓬头垢面，面黄肌瘦，泪水涟涟，那都不是能装出来的